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4年12月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42223号”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42223号。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 3、产品收益率：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8%。
- 4、产品起息日：2014年12月1日。
- 5、产品到期日：不晚于2015年3月11日。
- 6、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7、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产品风险提示

1) 货币风险：当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用外币标价或者用非本币标价时，外币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的金融投资带来收益或者造成损失。所以公司考虑到了汇兑损失的风险。

2) 价格风险：考虑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价格和特征都是单独制定的，并且该行无法从市场上得到有效的定价信息，该行不能向公司保证公司从该行得到的价格是市场上最好的价格。该行有可能在任何与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中取得收益，无论交易结果是否对公司有利。

3) 流动性风险：一项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在没有对手方的允许下，一般不允许被受让、转让或者终止，而交易对手方不会以法律或者合约的形式事先约束自己而允许您受让、转让或者提前终止有关交易。因此公司通常不能在设定的到期日之前与该行就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清算。

4) 税务风险：在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之前，公司需要了解从事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税务影响。

5) 国外市场交易/场外交易：由于国外司法仲裁与法律制度的不同，投资于国外市场的资金或许不可能提供与国内一样的法律保护措施。某些场外交易的期货、期权和掉期由于不被管制而包含了更高的风险。此外，由于场外交易不能转让以及不易变现，这都可能包含了更高的风险。

6) 订价关系：在某些特定情况下，结构性存款产品与它的标的资产之间可能不存在正常的价格关系，尤其是在一个“组合资产的衍生品”（包含了至少两种以上的标的资产，两种资产可以是同一类型也可以是不一样的类型，这些资产被同时买入或者卖出）和“结构性”交易中更是如此。由于缺乏“普遍的”或者“市场化”的参考价格，所以很难独立的给出相关合约的“公平”价格。当该行将盯市评估价格定期通知给公司时，公司需要认可并且同意，该行发送给公司的对合约价值的评估是与该行的一贯操作相符的，在没有明显错误的情况下，这些对市场价格的估值是最终并有效的。公司还需要进一步同意，公司无权对于该行的估价进行置疑，也无权要求该行给出具体的价格的计算方式。

7) 信用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所购买的期权合约对手方到期未能履行，导致整个投资组合预期收益减少甚至损失。

8) 交易和电子交易系统的中止和限制：考虑到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包含许多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市场状况以及交易所的操作有可能导致您的损失，因为有时很难或者基本上不可能有效地进行交易或者对头寸进行清算。以上这些也都构成了公司的风险。由电脑系统组成的用于处理交易的订购、执行、配对以及清算的电子交易系统同样存在许多风险。任何临时性的系统中断、断电都将会导致公司的交易无法按照公司的指示进行交易，甚至会使交易根本无法执行，这些都有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此外，公司还需要注意所有的市场制定的免责条款，如清算所等。

9) 市场风险：公司在资金及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中的损益与金融市场、商品市场的价格、利率和指数相关联。这些价格、利率和指数的变化有可能很迅速并且幅度很大，因此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投资收益的损失。

10) 挂钩标的替换风险：所挂钩标的如遇潜在调整事件或其它市场特殊事件而需更换，宁波银行有权根据诚信原则挑选适当的标的进行替代。

11) 提前到期及到期日顺延风险：

在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宁波银行有权在特定情况下提前终止，一旦产品被提前终止，公司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如果在存续期内出现挂钩标的市场中断事件，而无法正常获取其价格时，则相关标的的观察日按约定条款会分别向后顺延这将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期限的延长。

12) 其他风险：由于政策风险或战争、自然灾害、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严重影响本期产品的正常运作，将导致本期产品收益的降低和损失。本期产品是根据当前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在产品运作期间，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发生变化，将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行为的正常开展，进而导致本产品收益的降低和损失。本期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账单寄送和收益估值，宁波银行将通过本行网站（www.nbcb.com.cn）、营业网点或宁波银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地点进行信息公告。如因公司未及时查询，或因通讯、系统故障以及其它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致使公司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所产生的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另外，公司预留在宁波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若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宁波银行，如因公司未及时告知，导致宁波银行无法及时联系公司，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如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情况，经宁波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协议规定向公司提供结构性存款产品，宁波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公司将不能获得预计的结构性存款收益。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购买理财产品管理制度》，主要防范措施有：

-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4年4月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以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理财产品。

2、2014年4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签署《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书》、《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说明书——机构客户》，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1,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两个理财产品。

3、2014年5月1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月湖支行签署《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根据协议，

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1 亿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稳健型 841093 号”理财产品。

4、2014年6月27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签署《广发银行“名利双收”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合同》，根据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名利双收”人民币理财计划理财产品。

5、2014年6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计划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2014年第三百九十期（稳健型285号）”理财产品。

6、2014年7月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计划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能活期理财2号”理财产品。

7、2014年7月1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计划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能活期理财2号”理财产品。

8、2014年10月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启盈理财产品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2014年第六百五十二期（稳健型431号）”理财产品。

9、2014年10月21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共计以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非凡资产管理58天安赢理财产品第017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10、2014年11月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启盈理财产品协议》，根据协议，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能活期理财2号”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三环磁声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4 日